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部分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
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众环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2023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积极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立即停止所涉事项业务的开展、对前期相关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制定整改方案并认真执行等。通过上述举措，经公司内部评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部分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已消除。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部分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消除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报告。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现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部分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监事会将充分发挥自身监督职能，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